

证券代码：834530

证券简称：鑫鑫龙鑫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裴兴星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725,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8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列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裴兴星、王兴利、孙晓丽、李娜。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选举新一届董事会。在征求候选人本人意见且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后，董事会提名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如下：

- 1、提名裴兴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2、提名王兴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3、提名孙晓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4、提名李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5、提名陈先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上述董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上述董事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725,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选举新一届监事会。在征求候选人本人意见且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后，监事会提名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如下：

- 1、提名刘春芝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2、提名白云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两名监事将与职工代表监事韩铁锁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72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3 日